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收入	3	189,429	57,755
銷售成本		(204,537)	(56,170)
毛(損)利		(15,108)	1,58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	3,097	4,792
銷售及分銷開支		(546)	—
行政開支		(15,635)	(18,36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	(72,898)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	(135,715)
除稅前虧損	5	(28,192)	(220,599)
稅項	6	—	—
年內虧損		(28,192)	(220,59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滙兌差額

190 (1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8,002) (220,711)

每股虧損

— 基本

8

(港幣5.8仙) (港幣45.1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781	20,533
勘探及評估資產		207,918	205,78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u>225,699</u>	<u>226,319</u>
流動資產			
存貨		108,500	29,15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9	172,929	4,46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85,020	348,778
		<u>566,449</u>	<u>382,39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欠款	10	226,175	16,281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1,801	1,596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407	1,473
應付同母系附屬公司款項		522	121
應付所得稅		19,360	19,360
		<u>250,265</u>	<u>38,831</u>
流動資產淨值		<u>316,184</u>	<u>343,566</u>
資產淨值		<u>541,883</u>	<u>569,88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892	4,892
儲備		536,991	564,99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541,883</u>	<u>569,88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於每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易貨品及服務時所付出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披露決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本	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闡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作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會計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法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決定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因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之澄清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將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報告數值及／或披露造成重大影響。然而，直至本集團詳細檢討影響前，提供合理影響估計是不可行的。

除以上提及，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呈報之資料，主要集中在付運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類別。本集團目前將其營運劃分為兩個營運部分，亦代表本集團就財務報告而言劃分之營運分部，分別為經營礦產物業以及勘探及經營礦產物業。有關分部代表本集團從事之兩個主要系列業務。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營運及匯報分部如下：

- 經營礦產物業 — 買賣鈾
- 勘探及經營礦產物業 — 勘探及買賣鈾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業績按匯報及營運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勘探及經營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u>189,429</u>	<u>—</u>	<u>189,429</u>
分部虧損	<u>(15,227)</u>	<u>(2,459)</u>	<u>(17,686)</u>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及收益			2,214
中央行政成本			<u>(12,720)</u>
除稅前虧損			<u>(28,192)</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營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勘探及經營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分部收入	57,755	—	57,755
分部虧損	(35,409)	(139,737)	(175,146)
未分配之其他收入及收益			3,950
未分配之其他開支			(36,114)
中央行政成本			(13,289)
除稅前虧損			(220,599)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指各分部所產生虧損，不包括利息收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及中央行政成本之分配。此乃就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計量資料。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滙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 經營礦產物業	274,987	29,158
— 勘探及經營礦產物業	233,599	233,478
未分配資產	508,586	262,636
綜合資產	283,562	346,080
負債		
分部負債		
— 經營礦產物業	213,118	—
— 勘探及經營礦產物業	15,398	15,470
未分配負債	228,516	15,470
綜合負債	21,749	23,361
綜合負債	250,265	38,831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分部資產包括相關滙報分部直接應佔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勘探及評估資產、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 分部負債包括相關滙報分部直接應佔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欠款及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最終控股公司及同母系附屬公司。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六年			總計 港幣千元
	經營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勘探及經營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計入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	2,139	—	2,13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2,512)	(66)	(2,578)

	二零一五年			總計 港幣千元
	經營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勘探及經營 礦產物業 港幣千元	未分配 港幣千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計入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	—	2,637	—	2,63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2,498)	(91)	(2,589)
存貨撥備	(1,109)	—	—	(1,109)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減值虧損	(36,784)	—	(36,114)	(72,89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35,715)	—	(135,71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利息收入	1,036	—	1,018	2,054

地區資料

按客戶所在地點劃分之本集團於地區市場(不論貨品來源地)之收入詳述如下：

	收入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海外	189,429	—
香港	—	57,755
	<u>189,429</u>	<u>57,755</u>

本集團主要在蒙古(主要營運國家)。本集團按其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劃分之資產資料詳列如下：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蒙古(主要營運國家)	225,531	226,222
香港	168	97
	<u>225,699</u>	<u>226,319</u>

有關主要客戶資料

超過本集團總收入10%來自客戶於相對年度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客戶A	105,530	N/A ¹
客戶B	60,957	N/A ¹
客戶C	22,942	N/A ¹
客戶D	N/A ¹	57,755
	<u> </u>	<u> </u>

¹ 對應的收入沒有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當中包括以下：		
利息收入	2,214	3,898
滙兌收益淨額	1,292	77
佣金收入	—	52
訴訟獲得之賠償	—	735
	<u> </u>	<u> </u>

5. 除稅前虧損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董事酬金	2,136	1,844
其他員工成本	4,406	4,96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7	73
員工成本總額	6,599	6,877
減：撥充資本至勘探及評估資產之金額	(931)	(1,337)
	5,668	5,540
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	1,10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578	2,5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430	(6)
核數師酬金	1,372	1,28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04,537	55,061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費用	2,609	3,681

6. 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於外資擁有企業的稅率為25%。

兩個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計算。

由於集團實體於兩個年度均產生稅務虧損，故於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7. 股息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董事已決定不會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8,192)	(220,599)
計算每股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489,168,308	489,168,308

9.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66,487	—
其他應收款項	3,810	3,712
已付訂金	110	382
預付款項	2,522	367
	<u>172,929</u>	<u>4,461</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30日的信貸期。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0日至30日	<u>166,487</u>	<u>—</u>

1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欠款

於報告期末以發票日期為基準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210,190	—
其他應付款項	13,218	13,404
應計欠款	2,767	2,877
	<u>226,175</u>	<u>16,281</u>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40日。本集團已訂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時貸限內結清。以下為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0日至30日	<u>210,190</u>	<u>—</u>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概覽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仍為發展鈾資源資產及天然鈾產品貿易。整個天然鈾產品市場處於平淡需求及持續過剩供應的憂慮氣氛中。誠如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所載，天然鈾市價於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下跌。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天然鈾市價繼續進一步再下跌，因此，本集團之天然鈾貿易業務大受影響。於本年度本集團與市場上良好聲譽的客戶及供應商完成貿易而擴大其貿易活動，藉此確立本集團為天然鈾貿易商的市場地位。

於本年度，蒙古鈾資源專案之開採證申請因有關蒙古政府專員人事變動而延誤。新任專員已於二零一六年被委任。本集團與專員重啟商議專案及與蒙古政府組成合營公司的籌備事項並完成申請開採證程序。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自其經營業務錄得之收益約港幣189,429,000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57,755,000元)，上升約228%。然而，由於二零一六年天然氣鈾市價持續下跌，錄得之毛損約港幣15,108,000元(二零一五年：毛利約港幣1,585,000元)。毛損之產生源自出售於前年度以較高價格買入之存貨。如本年度內未能出售此存貨，與本集團本年度毛損相約的減值虧損亦需要撥備。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約港幣3,097,000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4,792,000元)，主要來自本年度利息收入。有關款項較去年減少約35.4%，因沒有去年錄得一間蒙古附屬公司自訴訟獲得之賠償約港幣735,000元，及利息源自應收聯營公司(Société des Mines d'Azelik S.A.(「Somina公司」))貸款約港幣2,054,000元所致。

本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約港幣546,000元。此開支於去年並不重大。行政開支約港幣15,635,000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18,363,000元)，較去年減少約14.9%，體現了本集團在致力執行成本控制方面之成效。

於二零一五年，鑑於聯營公司(Somina公司)財務狀況惡化，本集團已於期間悉數減值約港幣72,898,000元應收Somina公司款項及應佔Somina公司的虧損約港幣135,715,000元。由於Somina公司之權益的賬面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零，本年度本集團不需要再分攤Somina公司的虧損，直至聯營公司轉為正面淨資產狀況。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之二零一五年年報及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

本年度的全面開支

總結以上各項原因的共同影響，本年度虧損由去年大幅減少至約港幣28,192,000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220,599,000元)。計及其他全面收入之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滙兌差額約港幣190,000元(二零一五年：開支約港幣112,000元)後，本年度的全面開支總額約港幣28,002,000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220,711,000元)。

未來策略

通過與數位客戶及供應商完成貿易交易，本集團已擴大天然鈾貿易業務。於期待天然鈾市價復蘇期間來發展本集團鈾資源項目，本集團將繼續觀察及深研天然鈾貿易市場進一步擴大其貿易活動。

Somina公司仍面對嚴重現金流問題，短期內未能重啟生產。本集團會緊密地觀察情況及繼續與Somina公司其他股東制定其下一步計劃。

蒙古專案方面，蒙古國政府掌管本集團鈾資源專案新專員已到位。本集團會繼續與蒙古國政府商議合營公司的籌備事項。項目較慢的進展沒有嚴重負面影響，因為天然鈾價格於本年度仍處於低位。本集團將計劃項目生產期配合天然鈾價格回升。

憑藉中國核工業集團公司(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於核能領域之優勢，本集團專注擴大及多元化發展業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15名(二零一五年：15名)全職員工，其中：2名(二零一五年：2名)駐於香港，8名(二零一五年：8名)駐於北京，另5名(二零一五年：5名)駐於蒙古。本年度內員工成本總額約為港幣6,599,000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6,877,000元)。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及方案按照員工之表現、工作經驗及行業當時之狀況釐定。除基本薪金、退休計劃及醫療福利計劃外，因應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個別員工之表現，合資格員工亦可獲得酌情表現花紅。為提高僱員之工作質素及管理 ability，本集團向僱員提供職位調配、內部培訓及外界培訓課程等。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沒有銀行借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負債分別約港幣316,184,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43,566,000元)及約港幣250,265,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8,831,000元)。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繼續買賣鈾產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約港幣166,487,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應付貿易賬款約港幣210,190,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本年度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開支約港幣327,000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204,000元)。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資本開支約港幣1,950,000元(二零一五年：約港幣2,433,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約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購買額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承擔(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於本年度內，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流出額約港幣65,324,000元(二零一五年：淨流入約港幣143,519,000元)。本集團之手頭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48,778,000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85,020,000元。

股東資金總額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569,885,000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541,883,000元，主要因本年度之虧損所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貿易應收及應付款項同樣大幅增加，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相對資產總值計算)增至約0.32(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06)。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外匯風險承擔

本集團之收入、原材料開支、製造、投資及借貸主要以美元、港幣、蒙古圖及人民幣列值。蒙古圖及人民幣兌外幣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經營成本可構成影響。蒙古圖及人民幣以外之貨幣於本年度內相對穩定，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策略就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資本結構

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之資本結構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資產抵押

除了將由理想礦業有限公司持有Somina公司之37.2%股本抵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Somina公司之銀行信貸外，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一五年：除了Somina公司之股本，無)。

購買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有關本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確認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保證聘約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所進行之審核保證委聘，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意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訂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的操守準則。向全體董事作出明確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的操守準則所載標準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督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程式及風險管理，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保持良好及獨立的溝通。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崔利國先生及張雷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徐守義先生組成。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年報連同會計原則及處理方法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以釐定本公司董事薪酬。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利國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張英潮先生及張雷先生、一名執行董事王英女士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徐守義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以檢討董事局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局成員的人士。提名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杜運斌先生(董事局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一名執行董事王英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崔利國先生及張雷先生組成。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告之電子版本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及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所有資料。

致謝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向股東、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之努力不懈及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局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杜運斌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包括主席暨非執行董事：杜運斌先生；執行董事：王英女士及高尚雄先生；非執行董事：徐守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英潮先生、崔利國先生及張雷先生。